

切結書

本人為申請門牌地址為臺中市_____區_____里_____路/街
 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之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
 補助，針對下列事項予以切結，若有不實，願負擔法律責任，並同意
 無條件繳還全數補助款，決無異議。

切結事項：

1. 本人未設籍於申請補助之建物，確實有居住於該建物。
2. 本人未設籍亦未居住於申請補助之建物，提供_____（姓名）居住
 （關係：房客配偶直系親屬其他_____）。
3. 申請建物新接用水主要用途僅供住家使用，無作為商業使用。
4. 本人檢附之建物使用執照起造人是非本人，因建物產權移
 轉證明文件遺失，並檢附房屋稅課稅明細表佐證，上述地址之
 建物為：
- 4(A) 本人單獨所有，無其他所有權人持分。
- 4(B) 本人及其他所有權人共有，且經其他所有權人放棄申請。
 （備註：應檢附其他所有權人放棄申請之切結書）
5. 本人為申請建物所有權人之一，同意放棄申請自來水用戶設備
 外線補助，並由_____代表申請。
6. 其他：_____
- （如非上述情形，請自行填寫）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切結人(簽名或蓋章)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